附件一

中國文化大學學生至優久聯盟學校交換申請說明

一、依據優久聯盟大學國內交換學生合作協議書，特辦理「中國文化大學學生至優久聯盟交換」(國內交換生)作業及相關事宜。

二、本校學生申請資格、時間與方式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資格 | 1.大學部一至三年級、碩博士班一年級在校生均可申請2.110學年度第2學期有辦理休學者不可申請3.各校系申請條件可至校園公告或優久聯盟網站查詢4.申請時可選擇交換一學期或一學年 |
| 申請時間與方式 | 1.自111年5月16日起至5月20日受理申請。2.**至遲於5月20日下午四點前，將以下資料繳交至教務組6號櫃台，逾期恕不受理**： (1)經院、系所簽核通過之申請表 (2)歷年成績單乙份(是否申請排名，依他校規定辦理) (3)他校要求之備審或有利資料 |

 **★申請表請至教務處教務組6號櫃台索取或至校園公告下載**

 **★資料不全或不符合他校要求者，不予受理。**

 **★請務必於111年5月20日下午4點前，將報名表及相關資料繳交至教務處教務組6號櫃台，逾期不受理申請。**

三、學雜費與選課：

 1.交換期間仍須依照本校學則規定完成註冊並繳清學雜費用。若未完成本校註冊程序者，仍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，並取消交換生之身分。

 2.赴優久聯盟交換學生不須繳交他校之學雜費(除特殊規定外)。

 3.**交換期間，請依他校選課規則進行選課，並不得在本校選課。**

 4交換期間之學業成績，待他校處理完成後，統一由本校進行登錄作業。

四、國內交換生錄取結果預定於111年7月5日公告。

五、若優久聯盟申請規則有異動時，教務處將統一公告。